上海电机学院本科生毕业、学位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此栏由申请人填写 | 姓名 |  | 学号 |  | | 联系电话 |  |
| 学院 |  | 专业 |  | | | |
| □ 本人在学校规定学制年限内，修读完成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教学内容，总学分达到本专业毕业要求，申请毕业。  □ 本人在学校规定学制年限内，修读了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教学内容，总学分未达到本专业毕业要求，申请 □ 结业 □ 延期毕业（请勾选，选择延期毕业者，需填写延长修业申请表，申请延期毕业者毕业证书颁发较往年有所延长）  **申请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 **日期： 年 月 日** | | | | | | |
| 本人符合《上海电机学院授予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实施办法（修订）》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，申请授予 □ 工学 □ 经济学 □ 管理学 □ 文学 □ 艺术学 学士学位。（请勾选，申请结业或延期毕业者此栏不用填写）    **申请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  **日期： 年 月 日** | | | | | | |
| 二级学院审核意见 | 经审核，该生在规定学制年限内，修读所在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教学内容，□ 达到 □ 未达到 该专业总学分的毕业要求，准予 □ 毕业 □ 结业 □ 延期毕业  **审核人（签章）**  **日期： 年 月 日**  **二级学院（公章）** | | | | | | |
| □ 经审议，该生符合《上海电机学院授予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实施办法（修订）》的授予要求，建议授予 □ 工学 □ 经济学 □ 管理学 □ 文学 □ 艺术学 学士学位  □ 经审议，该生不符合《上海电机学院授予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实施办法（修订）》的授予要求，建议不授予授予学士学位。  **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主任（签章）**  **日期： 年 月 日**  **二级学院（公章）** | | | | | | |
| 学校审批意见 | □同意毕业 □同意结业  □同意延长修业  **校毕业生毕业资格审核工作组组长（签章）**  **日期：** | | | | □同意授予学位  □不同意授予学位  **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主任（签章）**  **日期：** | | |